政府采购合同书

甲方（采购人）：苏州市吴中区人民政府香山街道办事处

联系地址：苏州太湖国家旅游度假区北塘路 2 号 3 号楼

联系人：陆丹青

联系电话：0512-65162529

乙方（成交供应商）：苏州海建瑞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苏州高新区珠江路 900 号 1 号楼 219-7 室

联系人：王烁

联系电话：18551202189

根据甲方申请香山街道中、小学 AI 智慧校园建设教技设备采购项目政府采购计划，并委托江苏益合工程咨询服务有限公司就本项目（采购编号：JSZC-320506008-YHZB-T2025-0016）进行政府采购，依据本项目的采购结果确定 苏州海建瑞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为本次乙方，现依照采购文件、乙方的响应文件及相关文件的内容，签订本合同书。

一、合同标的物和合同价格：

1、合同清单

序号	标的物名称		品牌及生产厂家	规格型号	数量	单价（元）	总价（元）	备注
度假区实验学校								
1	AI 教学数字空间标准版	AI 一体机	希沃、广州视睿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FG86EB	8 台	20000	160000	
		OPS 模块		MT71B	8 台	6000	48000	
		AI 全面屏		BG86EG	1 台	50000	50000	
		AI 算力模块		DF15	9 台	8000	72000	
		4K 教师-观察摄像机		TC15	9 台	3000	27000	

		麦克风		MC15	9 套	2000	18000	
		课堂智能反馈系统		希沃课堂智能反馈系统 V1.2.2	9 套	2000	18000	
2	AI 教学数字空间利旧版	学生观察摄像机		SC12S	25 台	3000	75000	
		外置 AI 算力模块		DF16	25 台	9000	225000	
		4K 教师观察摄像机		TC15	25 台	3000	75000	
		麦克风		MC15	25 套	2000	50000	
		课堂智能反馈系统		希沃课堂智能反馈系统 V1.2.2	25 套	2000	50000	
3	AI 教学数据平台	AI 教学空间		希沃魔方软件 V3.0	1 套	20000	20000	
		集控管理平台		希沃运维管理软件 V1.0	1 套	10000	10000	
舟山实验小学								
1	AI 教学数字空间利旧版	学生观察摄像机	希沃、广州视睿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SC12S	6 台	3000	18000	
		外置 AI 算力模块		DF16	6 台	9000	54000	
		4K 教师观察摄像机		TC15	6 台	3000	18000	
		麦克风		MC15	6 套	2000	12000	
		课堂智能反		希沃课堂智	6 套	2000	12000	

		馈系统		能反馈系统 V 1.2.2				
2	AI 教学数据平台	AI 教学空间		希沃魔方软件 V3.0	1 套	20000	20000	
		集控管理平台		希沃运维管理软件 V1.0	1 套	10000	10000	
太湖湾实验小学								
1	AI 教学数字空间利旧版	学生观察摄像机	希沃、广州视睿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SC12S	6 台	3000	18000	
		外置 AI 算力模块		DF16	6 台	9000	54000	
		4K 教师观察摄像机		TC15	6 台	3000	18000	
		麦克风		MC15	6 套	2000	12000	
		课堂智能反馈系统		希沃课堂智能反馈系统 V 1.2.2	6 套	2000	12000	
2	AI 教学数据平台	AI 教学空间		希沃魔方软件 V3.0	1 套	20000	20000	
		集控管理平台		希沃运维管理软件 V1.0	1 套	10000	10000	
香山实验小学								
1	AI 教学数字空间标准版	AI 一体机	希沃、广州视睿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FG86EB	5 台	20000	100000	
		OPS 模块		MT71B	5 台	6000	30000	
		AI 全面屏		BG86EG	1 台	50000	50000	
		AI 算力模块		DF15	6 台	8000	48000	
		4K 教师观察摄像机		TC15	6 台	3000	18000	

		麦克风		MC15	6 套	2000	12000	
		课堂智能反馈系统		希沃课堂智能反馈系统 V1.2.2	6 套	2000	12000	
2	AI 教学数据平台	AI 教学空间		希沃魔方软件 V3.0	1 套	20000	20000	
		集控管理平台		希沃运维管理软件 V1.0	1 套	10000	10000	
区级平台								
1	区级教研平台		希沃、广州视睿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希沃魔方软件（多校版）V3.0	1 套	36500	36500	
2	区级装备平台		希沃、广州视睿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希沃魔方软件（多校版）V3.0	1 套	36500	36500	

2、合同总金额：人民币壹佰伍拾伍万玖仟元整（￥1559000.00）；总价包括全部标的物及其备品、备件和专用工具费用、代理服务费、税费（如包括货物及其所用原材料、零部件的各种国内、外税费）及包装、运至最终目的地的运输、保险、现场吊装、临时工程、检测验收、安装调试、技术支持与培训、售后服务与维保及相关劳务支出等工作所发生的全部费用以及乙方企业利润、税金和政策性文件规定及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等各项应有费用。

3、根据现行税法对甲方征收的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由甲方承担；根据现行税法对乙方征收的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承担。

二、标的物交付：

1、交付期限：自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起 40 日历天内全部标的物交付安装调试完毕。如不能按时供货，乙方须承担由此对甲方造成的损失。

2、交货地点：甲方指定地点。

3、乙方发货时应先用函、电话等方式通知甲方。

三、合同价格支付：

1、付款步骤：合同签订生效后，待标的物全部到场且安装调试完毕，验收合格后支付合同价的90%，尾款在合同签订满一年内付清。

2、乙方在申请付款时向甲方提供以下凭据：

A、甲方签收的送货回单；

B、合格销售发票；

C、经甲乙双方的《政府采购履约验收书》；

D、其他材料（如有）。

3、付款方式：转帐等。

四、售后服务：

免费质保三年，质保期自验收通过之日起开始计算。乙方须承诺提供7*24小时的技术服务支持，质保期间出现的产品问题，乙方必须30分钟内响应，1小时内到达现场，4小时内解决问题或提供同款备品以保证甲方的使用需要。由此产生的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

五、质量要求与伴随服务：

1、产品的生产、制造、安装等，各项技术标准应当符合国家（强制性）标准、各项规范要求；国家没有相应标准、规范的，可使用行业标准、规定；非标设备按采购文件约定的技术要求和规范。

2、乙方所供产品是全新的、未使用过的商品，完全符合采购产品规定的质量、规格和性能的要求，响应供应商应保证其提供的产品在正确安装、正常使用和保养条件下，在规定的使用寿命期内具有满意的性能。

六、项目验收说明：

1、在交货前，乙方应对标的物的质量、规格、性能、数量、外观、随机备件备品、装箱单、随机资料、包装等进行详细而全面的检验，并出具一份检验合格证明，合格检验证明作为甲方验收的依据，但不能作为有关标的物质量、规格、数量或性能的最终检验结果。

2、验收标准：根据相关国家标准和行业标准的规定、采购文件、乙方的响应文件、双方签订的合同文件及其附件；由甲方及相关部门人员到场进行验收

通过。

3、验收事项

3.1 符合产品本身的规格、技术条件及乙方承诺的其它指标；

3.2 采购产品的验收时间：货到安装调试完成后 10 个工作日内，特殊情况需延长的，双方应特别约定。

3.3 甲方根据国家有关规定、采购文件、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以及合同约定的内容和验收标准进行验收。验收情况作为支付货款的依据。如有质疑，以相关质量技术检验检测机构的检验结果为准，如产生检验费用，则该费用由过失方承担。

3.4 甲方根据国家有关规定、采购文件、乙方的响应文件以及合同约定的内容和验收标准进行验收。验收情况作为支付货款的依据。如双方对验收结果有分歧，则以相关质量技术检验检测机构的检验结果为准，检验费由有过失的一方支付。乙方所供货物未达到采购文件规定的技术要求，甲方有权要求其再次提供符合文件要求的货物，若在规定时间内仍无法满足的，乙方应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一切损失。

4、本合同总价包含验收费用。

七、违约责任：

合同一方不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的，应当承担继续履行、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违约责任。

（一）甲方违约责任

1、在合同生效后，甲方无理由要求退货的，应向乙方偿付合同总价款的5%作为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补偿损失的，乙方有权要求甲方补足。

2、甲方逾期付款的应按照逾期付款金额的每天万分之四支付逾期付款违约金。

3、甲方违反合同规定，拒绝接收乙方交付的合格标的物，应当承担乙方由此造成的损失。

（二）乙方违约责任

1、乙方不能交货（逾期超过十天视为不能交货），或交货不合格从而影响甲方按期正常使用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且乙方需向甲方偿付合同总价款 1

0%的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补偿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补足。

2、乙方逾期交货的，应在发货前与甲方协商，甲方仍需求的，乙方应立即发货并应按照每天2000元支付逾期交货违约金，同时承担甲方因此遭致的损失费用。

八、不可抗力：

1、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的，根据不可抗力的影响，部分或者全部免除责任。但合同一方迟延履行后发生不可抗力的，不能免除责任。

2、合同一方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的，应当及时通知对方，以减轻可能给对方造成的损失，并应当在合理期限内提供证明。

九、合同的解除和转让：

1、甲方和乙方协商一致，可以解除合同。

2、有下列情形之一，合同一方可以解除合同。

3、因不可抗力致使不能实现合同目的，未受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有权解除合同。

4、因合同一方违约导致合同不能履行，另一方有权解除合同。

5、有权解除合同的一方，应当在违约事实或不可抗力发生之后三十天内书面通知对方以主张解除合同，合同在书面通知到达对方时解除。

十、争议解决办法：

因本合同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事项发生争议，由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均可选择以下解决：

方式一：双方达成仲裁协议，向约定的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本合同约定的仲裁委员会是合同履行地仲裁机构；

方式二：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起诉。

十一、合同生效：

1、本合同经双方法定（授权）代表人签字（或盖章）并加盖单位公章（合同章）后生效，由甲方完成备案工作。

2、下列文件为本合同不可分割部分：

2.1 成交通知书；

2.2 乙方的谈判响应文件；

2.3 竞争性谈判采购文件；

2.4 乙方在谈判过程中所作的其他承诺、声明、书面澄清等。

3、合同在执行过程中出现的未尽事宜，双方在不违背本合同和采购文件的原则下协商解决，协商结果以书面形式盖章记录在案，作为本合同的附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并提交招标代理机构备存。

十二、未尽事宜：

未尽事宜应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之规定解释。

十三、附则：

本合同一式 肆 份，甲方 贰 份、乙方 壹 份，采购代理机构 壹 份，具备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盖章）：

代表人（签字）：

日期：2026 年 4 月 3 日

乙方（盖章）：

代表人（签字）：

日期：2026 年 4 月 3 日